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2024-2026年一般生产场地安防工程施工承建商库采购项目（第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2024-2026年一般生产场地安防工程施工承建商库采购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ZSYZ-GKZB-20240415-001/ZTG DYZ024035-01）已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代理单位为中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经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工程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2024-2026年一般生产场地安防工程施工承建商库采购项目（第二次）

二、招标单位：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三、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四、项目概况：

1、建库目的：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的非法定必须公开招标的2024-2026年一般生产场地等安防工程采购具有相应资质及能力的承包商，并建立承建商库。

2、本施工承建商库的适用范围

（1）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经营范围内的非法定必须公开招标的营业网点、投递、邮件处理场地等一般生产场地的单项预算造价小于10万元的安防工程。全面搬迁、微整治类的代理金融网点或市分公司另有规定的除外。

（2）施工地点：包括中山市分公司范围内的办公生产楼、邮政网点、生产场地、集体宿舍、出租物业等。

3. 服务期：2年，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服务年度（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本次招标年度招标预算为35万（含税）/年。本项目的预算金额仅供参考，并非实际发生，最终按照实际发生费用进行结算。由于项目的统筹安排、立项审批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因素，本项目招标人对中标人服务协议生效期限内任务的

数量及金额不作任何承诺或保证。即招标人不保证有足够的任务以满足所有中标人获得均等的服务机会。投标人在投标前对此应有足够的风险认识，一经投标，即视为投标人愿意无条件承担有关风险并放弃一切与此相关的求偿权利。招标人不承担实际采购金额与年度预测采购金额差异对中标供应商的任何影响。

5、中标人应积极响应招标人组织的单项工程发包工作，不论项目投资规模大小、工程地点远近、工艺技术难易，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邀请或委托，否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将其移除安防工程施工承建商库名单。

6、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上级邮政部门最新要求的，将按照最新要求执行，若上级邮政部门组织集采，合同将随之终止。

五、本施工承建商库产生方式

1、通过公开招标，建立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安防工程施工承建商库，确定3家施工承建商，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与施工承建商签订《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2024-2026年一般生产场地安防工程施工承建商采购项目框架协议》，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按零星维修管理办法规定进行管理、使用。

2、单项工程的承包单位产生方式：

建库后，对于本施工承建商库适用范围内的工程项目，大于1万元（含1万元）2万元以下项目根据具体项目在入围供应商中自行选择，经管理部门审批后实施；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单项工程必须邀请3家入围单位进行二次询价，二次邀请询价时，被询价单位所报折扣率应低于或等于各自入围时的中标折扣率。二次邀请询价时所报折扣率最低者承接该项目，若二次邀请询价所报最低折扣率出现相同的情况，则由评委现场摇珠决定排名。被询价单位报价各分项单价不得高于《安防工程综合计价表》投标模拟清单报价，未列明的项目不得高于中山市工程造价信息价。

六、投标人合格条件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如是分支机构，则须提供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上级机构授权证明）且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业绩要求：须提供1份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安防工程），同类项目业绩认定需提供同类项目合同关键页（封面页、

合同内容页、双方签字盖章页)作为证明文件,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见;

3. 信誉要求: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 ①失信被执行人; 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说明: ①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网站的查询截图, 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当天(“信用中国”网站如不显示查询时间的, 无需显示查询时间),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当天有权进行复核, 并以复核结果为准; ②投标人为分公司的, 须同时提供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的信用记录查询, 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 投标人须为本项目授权一名项目负责人, 全面负责本项目的管理和联络协调工作;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中标后不得转包、分包。

6. 同一投标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投标。【注: 需提供书面承诺函】

7.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 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 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 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注: 需提供书面承诺函】

8.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中山市分公司列入黑名单(负面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 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注: 需提供书面承诺函】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7.1 电子平台注册、办理 CA 证书及报名流程

(1) 投标人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 <https://cg.11185.cn>)。注册、办理 CA 证书及报名流程: 点击门户网站→注册→审批通过后→再次登录→【CA 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

(2) CA 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电子采购平台操作问题联系客服电话 4008086131，（周一～周五 9:00-17:00）。CA 证书客服热线：4007888550。

7.2 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5 月 6 日，9:00—17:30。

(2) 获取招标文件联系人：杨工，联系电话：17512923178

(3)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00 元/套，售后不退。

注 投标人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完成“报名→填写相关信息”步骤后，联系杨工，按指导缴交招标文件费用。在缴交招标文件费用（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传支付凭证）及平台完成审核后再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报名是否成功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确认为准。

(4) 报名须提交资料：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扫描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报名时提供）；

3)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 招标文件获取登记表（**可编辑 word 文档**及盖章原件）。

5) 如未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8.1 递交平台、递交时间、签到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和纸质双轨运行。**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均须提交。**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5月16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2024年5月16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前现场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本项目允许各投标人通过邮寄的方式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1) **本项目允许进行远程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须详细了解电子招投标程序，自行完成签到、解密等步骤；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建议制作投标文件、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在同一台电脑上进行操作。

2) 如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人应确保纸质版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规定地点（邮寄地址：中山市东区博爱六路76号1002室，联系人：陈工，联系方式：0760-88626310，单位：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以现场快递签收记录为准，投标人应确保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完好。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状况（包括但不限于：快递遗失、快递延迟、密封破损）均不承担责任。且快递须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在寄出前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登记核对。

8.2 递交地点、解密地点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现场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广东省中山市东区博爱六路76号邮政大楼4楼会议室。

8.3 加密、解密

①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必须与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商务技术评审每一项进行索引绑定**），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

②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时须下载“投标数字保障信封”，现场解密时须携带“投标数字保障信封”，建议制作投标文件、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时投标文件解密在同一台电脑上进行操作。

8.4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盖章、签字的文件，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须是有效的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注：

(1) 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 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

8.5 当投标人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

8.6 递交投标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投标人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文件。如开标/评审后发现不同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网卡信息/MAC 地址、CPU 信息/CPUID 信息同时完全一致的，对本项目该投标人投标的标段予以否决。

九、投标文件的开拆

9.1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①如采用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本项目允许进行远程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也可派代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必须到场，也可以加派技术人员）并携带 CA 证书、电脑进行现场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现场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解密开标。

②如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的，请投标人自行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并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但纸质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9.2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需在 2024 年 5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之前尽快完成线上解密，并自行查看开标结果。解密截止时间之后如仍未解密，视为放弃投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如遇打不开的情况，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承担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线上文件解密失败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9.3 如因系统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采用电子形式进行时，本项目转为纸质方式进行。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当场开拆，如无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

十、资格审查方式

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人资格审查与评标同时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由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 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5名时招标失败。

十一、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的，可向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异议受理部门：中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理电话：020-83622721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366号鸿景园西塔二楼207房

十二、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和中国邮政官网

（<http://www.chinapost.com.cn/>）上公布，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十三、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366号鸿景园西塔二楼207房

联系人：杨工

联系方式：17512923178

招标人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博爱六路76号

联系人：陈工

联系方式：0760-88626310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

附件 招标文件获取登记表

招标文件获取登记表

项目编号	ZSYZ-GKZB-20240415-001/ZTGDYZ024035-0		日期	年	月	日
	1					
项目名称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2024-2026 年一般生产场地安防工程施工承 建商库采购项目（第二次）					
投标人资 料	投标单位名称					
	地址					
	联系人	姓名		传真		
		电话		手机		
		邮编		邮箱		
备注						

投标单位（公章）